

交通运输部就修改公路法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高速公路收费期限届满后拟由政府统一管理,可收取车辆通行费进行管理养护

新华社电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推动收费公路政策优化的部署,促进公路高质量发展,经深入开展调研、广泛听取意见和反复研究论证,交通运输部起草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修正草案征求意见稿)》,9月7日起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起草说明指出,现行公路法自1998年1月1日起施行,为促进公路事业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其中确定的收费公路政策打破了我国单纯依靠公共财政发展公路的资金约束,在有力

推动我国公路交通跨越式发展的同时,部分条款已与公路发展需求不相适应。收费期限届满后高速公路的管理养护资金筹集方式,目前尚没有明确的制度规定。随着早期建设的高速公路收费陆续到期,为避免后续管理养护资金断档,有必要对公路法进行修改。

征求意见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实事求是,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保持现行法律总体制度框架不变,以打补丁、小切口方式作出必要调整。

征求意见稿进一步规范相关表

述。将“交通主管部门”统一修改为“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将“贫困地区”修改为“欠发达地区”,将“利用贷款或者集资”修改为“依法举借债务”。

征求意见稿进一步严格审批管理。将收费公路偿债或者经营期间的收费标准,由省级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会同同级物价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调整为由省级人民政府审查批准,强化政府责任,提高管理要求。

征求意见稿进一步明确管理养护资金筹集渠道。明确收费公路在偿债期间

或者经营期间的管理养护费用,在车辆通行费中列支。明确高速公路和独立桥梁、隧道偿债期限或者经营期限届满后由政府统一管理,根据实际需要,可以采用收取车辆通行费的办法筹集管理养护资金,收费标准由省级人民政府审查批准。对于纳入市政管理养护的,以及财政能够保障的则不再收费。

公众可通过交通运输部网站查阅征求意见稿,有关建议意见可于2026年10月7日前,通过交通运输部网站、电子邮件、信件等方式提出。

交通运输部相关司局负责人就公路法修正草案征求意见稿答记者问:修改公路法是符合我国发展实际的务实之选

9月7日,交通运输部相关司局负责人就《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以下简称公路法)修改的有关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问:公路法的颁布实施有什么重要意义?本次修改有哪些考虑?

答:1998年施行的公路法是我国第一部系统、完整、统一规范公路规划、建设、养护、经营、使用和管理公路事业基础性法律,颁布实施前,受政府财政能力不足影响,公路交通基础设施发展严重滞后。在公路法支撑下,经过多年快速发展,公路已经成为我国覆盖范围最广、通达程度最深、服务人口最多的交通基础设施。统计数据显示,截至2025年底,全国公路总里程557.9万公里,是1998年的4.4倍。其中,高速公路里程19.9万公里,是1998年的22.8倍,里程规模长期稳居世界第一位。公路承担了全社会73%的货运量和67%的客运量,其中高速公路以3.6%的里程承担了公路网50%以上的货物周转量。南方的蔬菜、水果可以在当天运到北方居民手中,沿海居民能够更加方便地品尝到内陆的牛羊肉、瓜果。公路基础设施基本形成了以高速公路为骨干、普通国省干线公路为脉络、横连东西、纵贯南北的高等级公路网,普通公路已基本实现全国范围的通达,普通公路与高速公路统筹发展的格局已基本形成。

公路法颁布实施以来,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变化和公路领域重大改革,已历经5次修正。此次征求意见稿聚焦国家治理现代化要求和公路可持续发展需要,采用打补丁、小切口方式进行修改完善,主要基于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关于政府投资模式的表述与现行财税制度要求不相适应。过去,收费公路项目可以通过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利用贷款或者向企业、个人集资。2014年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要求省级人民政府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的方式举债,不得以其他任何方式举债。现行公路法关于政府投资的相关表述,需要根据当前国家财税改革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二是收费标准的管理层级较低。收费公路收费标准属于重大行政审批事项,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现行公路法对收费公路收费标准,要求由省级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会同同级物价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管理层级较低,需经省级人民政府审查批准,强化政府责任,加强管理要求。

三是收费期限届满后高速公路的管理养护资金保障没有明确的制度规定。现行相关法规和政策规定,普通公路养护资金通过成品油消费税转移支付保障,高速公路收费期限内的管理养护资金在车辆通行费中列支,但收费期限届满后的管理养护资金筹集方式,目前尚没有明确的制度规定。随着早期建设的高速公路收费陆续到期,为避免后续管理养护资金断档,有必要对公路法进行修改。

征求意见稿聚焦上述问题,对相关条款作出修改。

问:此次公路法修改工作遵循的主要原则是什么?

答:本次修改主要遵循以下原则:

一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构建与我国公路网可持续发展相适应的管理养护资金多渠道筹集制度,普通公路保障社会基本出行与普遍服务,高速公路提供高效优质通行服务,兼顾公平和效率。



海珠湾收费站 资料图

二是坚持实事求是。针对高速公路收费期限届满后,管理养护资金筹集方式尚没有明确制度规定的问题,作出制度性安排,强化法律实效性,为促进高速公路高质量发展、持续完善现代化公路交通网络提供法治保障。

三是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以打补丁、小切口的方式,保持现行法律总体制度框架不变,聚焦为拓宽公路管理养护资金筹集渠道提供法律空间,仅对部分条款作出必要修改。

问:此次公路法修改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答:征求意见稿的主要内容包括三个方面:

一是进一步规范相关表述。将“交通主管部门”统一修改为“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将“贫困地区”修改为“欠发达地区”,将“利用贷款或者集资”修改为“依法举借债务”。

二是进一步严格审批管理。将收费公路偿债或者经营期间的收费标准,由省级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会同同级物价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调整为由省级人民政府审查批准,强化政府责任,提高管理要求。

三是进一步明确管理养护资金筹集渠道。明确收费公路在偿债期间或者经营期间的管理养护费用,在车辆通行费中列支。明确高速公路和独立桥梁、隧道偿债期限或者经营期限届满后由政府统一管理,根据实际需要,可以采用收取车辆通行费的办法筹集管理养护资金,收费标准由省级人民政府审查批准。对于纳入市政管理养护的,以及财政能够保障的则不再收费。

问:已经收了燃油税,为什么高速公路收费到期后还要继续收费?

答:根据现行法规政策规定,成品油消费税(俗称“燃油税”)仅承担普通公路养护费用,并不包含高速公路管理养护费用。目前,高速公路收费期限内的管理养护资金在车辆通行费中列支,但收费期限届满后高速公路的管理养护资金筹集方式尚没有明确的制度规定。

近几年,随着早期建设的高速公路收费陆续到期,管理养护资金断档问题日益突出,特别是到期的大都是流量大、路龄长、设施老化且在重要通道上的高速公路,若后续没有足额稳定可靠的管理养护资金保障,将难以持续为人民群众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安全便捷、优质高效的通行服务。

目前,成品油消费税替代养路费支出部分仅能满足普通公路养护资金需

求的一半左右,存在较大缺口。若收费期限届满后高速公路的管理养护资金通过提高成品油消费税税率的方式保障,据测算,成品油价格将会显著提高,这对于不走或少走高速公路的燃油车主来说,存在税负不公。

公路法修改后,收费期限届满后的高速公路由政府统一管理,可采用“多用者多付、少用者少付、不用者不付”的“使用者付费”方式,向实际受益的用路者收取车辆通行费、筹集管理养护资金,既体现了“谁受益、谁负担”的公平性,避免加重全民负担,又可以为人民群众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安全便捷、优质高效的通行服务,是符合我国发展实际的务实之选。

问:高速公路收取的车辆通行费都花到了哪里?

答:高速公路的建设资金主要通过举借债务、社会投资、公路建设专项资金等筹集。在收费期限内,采用“使用者付费”方式收取的车辆通行费,主要用于高速公路建设项目的债务本金和利息偿还,其余部分用于高速公路的日常养护、大中修、运营管理、应急处置、投资回收等。收费期限届满后高速公路的管理养护资金筹集方式,目前尚没有明确的制度规定。

公路法修改后,收费期限届满后的高速公路由政府实行统一管理,根据实际需要,可以采用收取车辆通行费等方法多渠道筹集管理养护资金。收取的车辆通行费,除继续用于日常养护、大中修、运营管理、应急处置外,还将用于高速公路的更新改造和数智化升级等支出,持续为人民群众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安全便捷、优质高效的通行服务。

需要说明的是,高速公路收费期限届满后由政府统一管理,收取的用于管理养护的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将会明显降低,具体根据实际确定。未来,我们还将配套出台相关政策文件,强化车辆通行费收支管理,加强审计监督,确保使用过程公开透明。

问:请介绍一下此次修法的过程。

答:公路法于1997年7月3日通过,自1998年1月1日起施行,对公路的规划、建设、养护、经营、使用和管理作出了系统全面的规定,为我国公路事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法律保障。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变化和公路领域重大改革推进,为发挥立法的引领和推动作用,公路法在1999年、2004年、2009年、2016年、2017年进行了5次修正。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部署,为扎实稳妥做好此次公路法修改工作,交通运输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部门成立工作专班,坚持把公正、公平、公开原则贯穿立法全过程。

一是摸清公路发展底数。进一步完善了公路养护、收费公路等统计调查制度,聚焦高速公路,逐个项目、逐条路段统计分析管理养护资金需求和保障情况,实现建账立档、摸清底数。

二是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组成调研组赴各地与地方政府、相关部门、高速公路管养单位、运输企业、公路用户等进行座谈,充分了解地方实际,深入听取意见建议。

三是充分借鉴国际经验。系统梳理其他国家公路发展模式、资金筹集渠道、法规制度设计,研究分析成功做法和失败案例教训,为我国公路法规制度完善提供参考借鉴。

四是组织开展课题研究。委托国家高端智库、高水平研究型大学、行业内外科研机构等,聚焦公路管理养护和可持续发展开展了数十项课题研究,提出不同改革路径和政策优化方案并进行比选论证。

五是广泛征求各方意见。多次召开行业专题座谈会和行业内外专家研讨会,多轮书面征求国务院相关部委、省级人民政府、省级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行业协会、相关企业等意见。

在上述工作基础上,交通运输部会同相关部门坚持实事求是,充分客观把握我国现有财力状况和公路发展实际,按照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原则,进一步完善了公路法修改内容,形成了征求意见稿。

问:对于社会各界提出的建议意见,交通运输部将如何处理?

答:一是全面汇总梳理。对社会公众通过交通运输部政府网站、电子邮件、信件等方式提出的建议意见,我们将安排专人每天进行收集整理、分类汇总,确保每一条建议意见都能被受理。

二是深入研究论证。我们将会同相关部门对建议意见进行共同研究。对存在较大分歧的建议意见,将组织专家深入论证、相关部门充分协商,确保每一条建议意见都能被认真对待。

三是充分吸收采纳。对于具有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的建议意见,我们将予以充分吸收采纳。对于确实无法吸收采纳的建议意见,也将通过其他方式予以充分考虑,确保每一条建议意见都能得到尊重。(据新华社)

中央宣传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诚信之星”

新华社电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弘扬中华民族重信守诺的传统美德,传播诚信理念、培育诚信文化,推动形成崇德守信、履约践诺的良好社会风尚,中央宣传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近日发布“诚信之星”。

此次发布的“诚信之星”是:卢伟、缪梅清、骆叶青、谷常新、朱树轩、黄玉香、蒋才明、杨云焱、肖泉9名个人及信誉楼百货集团有限公司。他们有的牢记嘱托、保护黑土地,兑现粮食增产、乡亲增收的郑重承诺;有的坚守为民初心、创办市民热线,用心用情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有的恪守祖训、甘于奉献,40多年如一日守护“诗仙”李白墓园;有的坚守信义、顽强拼搏,身处困境仍然代人偿

还巨额债务;有的重视契约、视客为友,把信誉至上融入企业经营管理服务各环节……他们是诚信理念的积极传播者,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模范践行者,以实际行动展现了诚信为本、向上向善的精神风貌。

广大干部群众表示,诚信是立身之本、兴业之基。要以“诚信之星”为榜样,自觉践行诚信价值准则,将诚实守信融入日常言行,真诚做人、守信做事,共同营造守信践诺的良好风尚,为构建诚信社会贡献力量。

发布现场播放了“诚信之星”事迹短片,生动讲述了他们的工作生活感悟。“诚信之星”发布专题节目将由中央广播电视总台财经频道近日播出。

市场监管总局发布一批网络食品销售虚假宣传典型案例

开展会议营销误导老年消费者 深圳一企业被处罚款25万元

新华社电 7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一批网络食品销售虚假宣传典型案例,释出线上线下共治、切实维护广大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的积极信号。

2026年4月,市场监管总局部署开展为期半年的“网络食品销售虚假宣传专项整治行动”。同期,市场监管总局与工业和信息化部、民政部联合开展“保健食品护老提升专项行动”。两个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聚焦网络食品营销乱象、老年群体保健食品消费骗局等突出问题,依法查处了一批违法案件。

例如,北京市昌平区AI虚拟人直播带货虚假宣传普通食品具有保健功能案中,当事人在直播间利用AI虚拟人宣传该普通食品具备“有助于提高免疫力”等保健功效,存在误导消费者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的相关规定。昌平反市场监管局依据相关规定责令当事人立即停止违法行为,处以罚款5000元。本案系《直播电商监督管理办法》施行后,北京市查处的首个

AI虚拟人直播带货虚假宣传普通食品具有保健功能的典型案例,明确了AI虚拟人并非虚假宣传的“挡箭牌”。

又如,广东省深圳市万丹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虚假宣传普通食品治愈“三高”案中,当事人对商品功能、性能作出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导致多名老年消费者轻信产品治病功效,停用降压药物,出现脑出血等健康问题。深圳市市场监管局罗湖监管局依法责令当事人立即停止违法行为,处以罚款25万元。本案系面向老年群体开展会议营销、虚构普通食品疗效、导致患者延误治疗出现健康问题的典型案例。

除上述案例外,此次发布的案例还有:江苏省江阴市澄江街道嗨优品商行帮助其他经营者虚假宣传案、安徽省无为市学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发布虚假广告案、山东省潍坊市易北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发布违法广告案、天津市京东大药房万全道分公司网络销售特殊医学用途特定全营养配方食品案、广西壮族自治区富川县富川倪三灸保健用品商店销售有毒有害食品及假冒保健食品批准文号案。

三部门联合启动2026年金融教育宣传周活动 多渠道发力筑牢金融安全防线

新华社电 为深入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助力提升社会公众金融素养和风险防范能力,维护金融消费者和投资者合法权益,9月7日,金融监管总局、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联合启动2026年金融教育宣传周活动。

据了解,本次活动以“清明金融网络 守护安心消费”为主题,在全国宣传推广数智金融为民服务的有效举措,面向不同群体精准开展金融政策宣导,提示新型金融风险 and 防范要点。活动汇聚政府部门、行业协会、金融机构、新闻媒体等多方合力,

动员社会各界共同参与金融网络环境治理,让合规、优质、安全的金融服务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

活动期间,金融系统将同步开展“消保提示送上门”专项行动。依托社区网格化管理机制、党群服务中心等,借助线上线下多种渠道,将金融知识和风险防范常识送至群众身边。同时,宣介各地、各金融机构建立的咨询投诉、纠纷调解等权益救济服务渠道,帮助群众了解依法维权途径、知晓多元化解方式,不断压缩“黑灰产”滋生空间,筑牢全民金融安全防线。

华为推出全新自研麒麟芯片

首发搭载于最新三折叠机型,助力整机性能较上代提升42%

羊城晚报讯 记者潘亮报道:9月7日,华为在广州举办HarmonyOS 7 | HUAWEI Mate XT 2及全场景新品发布会。华为常务董事、产品投资评审委员会主任、终端BG董事长余承东表示,Mate XT 2三折叠手机售价19999元起,并正式公布全新麒麟9050 Pro芯片。这是自Mate40发布会后,时隔6年华为再度在旗舰发布会上推出全新自研麒麟芯片。

据悉,这款芯片是全球首款落地“韬定律”、采用逻辑折叠技术的旗舰芯片,跳出二维平面迭代思路,采用逻辑折叠技术,将芯片内部逻辑单元分层排布,增设垂直互联通道,大幅缩短信号传输路径,降低信号时延,实现性能与能效双重突破。该款芯片首发搭载于Mate XT 2非凡大师三折叠手机。此前,根据华为公司董事、主导

体业务部总裁何庭波公开论文数据,麒麟9050 Pro晶体管密度较上一代提升55%,每平方毫米晶体管由1.55亿颗提升至2.38亿颗。在性能对齐前提下,NPU功耗降低66%、GPU降低58%、CPU性能核降低41%,整机性能较上代提升42%,实现性能变强、发热反而更低的效果。

“此次发布会向全球媒体开放,传递华为自研芯片技术面向全球展示的信号。”天使投资人、资深人工智能专家郭涛认为,6年研发成果已从理论落地到消费级旗舰终端,逻辑折叠作为突破性芯片设计理念,在制程受限下挖掘性能潜力,具行业参考价值。但该技术仍处首轮量产验证期,需观察真机稳定性、散热表现及规模化应用能力。同时,架构创新不能替代制程工艺,国产芯片发展需多路径协同推进。